

<<我心中的战神>>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心中的战神>>

13位ISBN编号：9787535458575

10位ISBN编号：7535458572

出版时间：2012-7

出版时间：长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吴臻

页数：164

字数：10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我心中的战神>>

内容概要

本书为恺撒的个人传记，专为青少年而写，通过记叙恺撒波澜壮阔的一生，突出他为理想奋斗的精神。

他的荣耀光芒万丈，他的爱意山高海深，他的性格黑白分明。

这部恺撒由真正的史诗故事改编而成，伟大的历史人物，再次栩栩如生出现在读者面前。

青少年读此书，不仅能学习恺撒闪耀光芒的智慧，而且还能从中感受他的毅力，勇气和精神。

<<我心中的战神>>

书籍目录

簪纓之世家，玉树立阶庭——英雄少年
乘桴浮于海，束带立于朝——流亡东方
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政坛崛起
莫愁无知己，谁人不识君——三头同盟
万里赴戎机，关山度如飞——高卢战记
兵临罗马城，征服亚细亚——内战风云
不可不弘毅，任重而道远——罗马改革
生当为人杰，死亦为鬼雄——恺撒之死

<<我心中的战神>>

章节摘录

公元前100年，恺撒出生。

恺撒的父亲盖乌斯朱利乌斯恺撒，就像现在的家长在给自己的孩子取名的时候总是喜欢用上一些表示祝福和鼓励的词语一样，而这位父亲所不同的是，赐予自己出生的独子与自己一样的名字，可能是自己未尽的事业希望由下一代来承续，因为此时的朱利家族，虽然仍为罗马的世家大族，却已经太久没有出过一位在政坛上翻云覆雨举足轻重的大人物了。

罗马贵族的姓名一般有三部分，比如恺撒的全名是Gaius Julius Caesar。

第一部分，也就是Gaius（盖乌斯），是不常用的名字，这里译为“副名”。

第二部分，也就是Julius（朱利斯），是家族的名号，这里译为“姓”。

这也是英文july一词的由来，为了纪念恺撒在这个月当上执政官，恺撒在儒略历将7月定为自己家族的名字。

第三部分，也就是恺撒，这是真正被称呼的名字，也正是这个主名，千古流芳，由于他本人卓越的功绩及留给后世的宝贵政治遗产，恺撒一词渐渐脱离了一代天骄（一代天骄：其创意来自伟人毛泽东对世界历史风云人物成吉思汗的赞颂与点评，出自《沁园春·雪》中的“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只识弯弓射大雕。”

“天骄”出自《汉书·匈奴传》“天之骄子也”，意指称雄一世的人物。

《汉书·匈奴传》中称匈奴为天之骄子，天骄为“天之骄子”之略语，意为上天宠爱的儿子。

在伟人毛泽东之前，“一代天骄”不是一个有独立词义的词汇，一代天骄经伟人的重新阐释定义，展现的是帝王将相、英雄人物所拥有的豪迈慷慨之气，更是无数创造历史推动历史发展的仁人智士之精神结晶）本人的特指，成为了一种象征，也由此成了后来罗马或西方帝王们所沿用和习用的头衔。

它甚至渗透到语言词汇当中，德语Kaiser一词（皇帝之意）即源于“恺撒”（Caesar）。

还有沙皇的czar一词也是源于此。

历代帝王在沿用或化用恺撒一词时，似乎对于恺撒的丰功伟绩，都是与有荣焉。

时至今日，恺撒一词仍是很多品牌商的心头好，好像自己的产品一旦用上这个名词，便自然的代表了古典、高贵、霸气。

这与达芬奇家具以达芬奇这一意大利文艺复兴时的巨匠之名来标榜自己百分之百来源于意大利正统家居卖出天价同样有人趋之若鹜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当然在我们知道了，达芬奇也可以是made in china的坑爹产品，以貌取人不可取，以名取人更不可取。

说到朱利（Julus）这一门，可算是罗马历史最为悠久而又最为高贵的一个家族。

传说在特洛伊战争（特洛伊战争是以争夺世上最漂亮的女人海伦为起因，道出以阿伽门农及阿喀琉斯为首的希腊军进攻以帕里斯及赫克托尔为首的特洛伊城的十年攻城战）的最后，特洛伊末代国王的侄子埃涅阿斯从被希腊人的木马计攻破的特洛伊城中逃出，流浪到了意大利定居，于是成为罗马人的祖先之一。

他的儿子就叫朱利。

这个传说表明，恺撒应该是古希腊英雄的后代。

本来这份族谱已经足够分量了，然而，还有个传说，其实埃涅阿斯其实不是凡人的儿子，他的母亲正是以海伦为饵赢得了金苹果的爱神。

罗马人的神话体系源自古希腊，故事情节大同小异，只不过是把各神的名字都来了个乾坤大挪移，比如他们把爱神叫做维纳斯（维纳斯是古代罗马神话故事中的女神，相对应于希腊神话的阿芙罗狄忒，小爱神丘比特就是她的儿子。

拉丁语的“金星”和“星期五”等词都来源于此。

维纳斯也出现在诸多历代文学作品和西方油画里。

<<我心中的战神>>

影响力最大的艺术品是1820年在爱琴海米洛斯岛的山洞中发现的维纳斯雕像)——于是朱利一族世代坚称自己是神的后裔。

很多普通人家里也都会有这么一本族谱，上面详细的记载了自己祖上的所有先人的姓名。

当然，大部分是确有其事的有据可考，但有些就属于张冠李戴、牵强附会的了。

唐太宗在位时，曾认李耳为自己的祖先——其实我们知道，他们的祖先是鲜卑人，和老子的关系差个十万八千里呢。

不管这个族谱是否属实，朱利家族也的确是罗马贵族中的几大显族之一。

这些家族是自共和国以来最古老的名门望族的后裔，源远流长，他们组成了罗马元老院（罗马元老院是一个审议的团体，它在罗马共和国与罗马帝国的政府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

这个字Senatus已来自拉丁字senex（老人或长者）；西赛罗曾说，Senate是公众事务(res publica)的引导者、辩护者和捍卫者。

的主体，他们掌握了共和国的中枢权力。

这很像中国两晋时期的门阀政治下的情形，最有名的王谢两大家族把持着朝中的各项大权，甚至可以决定一个皇帝的废立，发展到后来“王与马，治天下”（永嘉之乱后，以王导为首的王氏士族集团辅佐琅玕王司马睿，王导的堂兄弟、王羲之的亲生父亲王旷认为：当时北方夷族太多，建议司马睿南渡，把首都定在南京，实施战略转移，而此前，王导、王旷已经南下“开辟”了根据地。

公元313年，历史上发生了著名的永嘉南渡，整个中原地区的北方名门望族和精英，以及政府机构、官员、甚至士族家中的佣人和鸡鸭牛马都被带过了长江。

这次以门阀士族为主要力量的大迁徙共有90多万人，琅玕王氏是其中最重要一支。

公元317年，司马睿在建康（南京）重建晋室，史称东晋。

由于对司马政权的大力支持和艰苦经营，琅玕王氏被司马睿称为“第一望族”，并欲与之平分天下，王氏势力最大时候，朝中官员75%以上是王家的或者与王家相关的人，真正的是“王与马，共天下”。

的局面。

而旧时王谢堂前燕，又怎肯轻易飞入百姓家？

所以当恺撒出生的时候，罗马的政坛已经由一个小圈子内的贵族所把持，他们决定着罗马的各项方针政策，决定各地行政官员的任命，在他们周围，有着许多依附他们的其他家族。

当然，此时的罗马，它的名字仍然还叫做“罗马共和国”。

父系如此显贵，恺撒的母系也与众不同。

他的母亲奥尔莉亚来自于奥尔莉亚家族。

古罗马和中国在这一点上也保持了一致，罗马的贵族妇女是没有自己的名字的，她们的名字都是自己氏族名字的变音。

奥尔莉亚家族在公元前250年左右，就已经出现过一任执政官了。

另外，还有人担任过重要的祭祀，也出过与外族战争中的英雄。

他的外公曾于公元前119年出任过执政官。

从上面的介绍可以看出，恺撒是个不折不扣的“官二代”。

（图1）他出身优越，却没有打着“我是朱利家的”的旗号四处惹是生非，也没有骑着马与别的贵族子弟玩超速飙车闹火并，在他身上，几乎看不到当下被人们所百般诟病的“官二代”的种种陋习。

他跟随希腊最有名的老师学习辩术，跟随罗马最盛名的武者苦练剑术，而这两项，都是罗马贵族少年的必修课。

除了《高卢战记》、《内战记》，恺撒还留下了两卷集的著作《论类比》和两卷集的演说辞《斥加图》，还有一首题名为《旅途》的诗。

其中第一部著作是他翻越阿尔卑斯山，巡回审判山南高卢后返回自己军队时写的，第二部著作成于孟达战役前后，第三部著作是从罗马去远西班牙的24天行军路程上写的。

这些著作和他立下的赫赫战功证明了他是个热爱老师，热爱学习的优等生。

<<我心中的战神>>

高干子弟也不就必然要和成绩差、坏孩子画上等号，恰恰相反，由于他们良好的家庭出身，他们更加注重为人道德和礼仪的修养——至少，在罗马，就是这样。

正是由于如此显赫的家族背景以及他本人的年少轻狂，他常常感慨与自己相同年纪的亚历山大此时早已征服天下，威名远播，但反观自己，出身罗马世家，却还一事无成。

于他而言，亚历山大（亚历山大大帝，古代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帝国皇帝。

世界古代史上著名的军事家和政治家。

他足智多谋，在担任马其顿国王的短短13年中，以其雄才大略。

东征西讨，先是确立了在全希腊的统治地位，后又灭亡了波斯帝国。

在横跨欧、亚的辽阔土地上，建立起了一个西起希腊、马其顿，东到印度河流域，南临尼罗河第一瀑布，北至药杀水的以巴比伦为首都的庞大帝国。

创下了前无古人的辉煌业绩，促进了东西方文化的交流和经济的发展，对人类社会的进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的珠玉在前，的确是鸭梨山大。

此时的他，在喟叹自己事业无成的时候，却没有预想到，若干年后，自己取得的成就毫不逊色于这一位亚历山大大帝，而自己的影响，也较前者更为深远。

若无意外，待他平安长大，必将循着祖辈安排好的道路踏入罗马的政权中心。

虽然执政官和其他高级官吏的任命并非世袭，但贵族子弟们总可以一步步的拾阶而上，用比其他家族的后代更轻松的方法，更快捷的路径到达权利的顶峰。

公元前87年，民众派当时的首领马略和秦纳决定让恺撒担任朱庇特（朱庇特是罗马神话中的神，是罗马统治希腊后将宙斯之名改变成为朱庇特：罗马神话中的主神，第三任神王；科洛诺斯和瑞亚之子，掌管天界；以贪花好色著称，奥林匹斯的许多神邸和许多希腊英雄都是他和不同女人生下的子女。

他以雷电为武器，维持着天地间的秩序，公牛和鹰是他的标志。

他的兄弟波西顿（波赛冬）和哈德斯（普罗同）分别掌管海洋和地狱；女神赫拉是宙斯的妻子）祭司之职。

罗马一共有15个祭司，分别对应一位神灵，由于朱庇特为众神之主，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宙斯，所以朱庇特祭司最为尊贵。

这样听上去，貌似这是个很不错的差事。

毕竟从古至今，宗教的崇高无上地位一直都没有得到根本的动摇和冲击，寺庙里永远都是一副香火鼎盛的繁荣景象。

当然如果恺撒的人生目标就是清闲安逸的度过一生，也许这会是个合适的职位。

然而以亚历山大作为自己偶像的恺撒，自然希望能在战场上驰骋纵横，建功立业。

可祭司这一宗教人士，总是要遵守某些不近人情的清规戒律的。

比如，不能离开罗马城，比如，不能舞刀佩剑。

这就意味着不能离开罗马去管理他的海外行省，更加不能够统领军队。

也就是说，这个身份虽然尊贵，但从根本上杜绝了在军事上能够拜将封侯的可能性。

恺撒自然不甘于此，但又不能直接的违背长辈们的意思。

于是他走了条曲线救国的路子：他娶了一位骑士的女儿科苏提亚，在古罗马，上流社会的婚姻也是在贵族之间才能通婚的，而与骑士阶层的联姻使得他自动丧失了能够成为祭司的资格。

当然，这桩婚姻在达到了这个目的之后，不久便宣告终结了。

在恺撒的一生当中，有过好几次的婚姻，而他们其中的大部分，也都是为了恺撒的政治目的而服务的

。

……

<<我心中的战神>>

编辑推荐

他出身高贵，但从不是纨绔子弟，一生与贵族为敌；他学识渊博，但从来是孜孜以求，善于取长补短；他征服高卢，袭击日耳曼和不列颠，为罗马开疆扩土；他个性坚强，树敌无数，“我来，我见，我征服”是他鲜明的写照；他打败庞培，以一己之力推动罗马改革，成为终身独裁官。他就是罗马帝国的奠基者，无冕之王恺撒。

<<我心中的战神>>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